

臺灣史前史教學要領

主持／溫振華（長榮大學臺灣研究所教授兼所長）

問題：大部分老師並未上過臺灣史前史，請問如何從事這方面教學？

解答：史前史是建立在考古學研究的基礎上，而考古學的研究與遺址的發現、挖掘，以及遺存的整理與分析息息相關。對下列諸問題的了解將有助於教學上的應用：

一、臺灣考古學的建立：1896年日人粟野傳之丞在臺北芝山巖發現先民使用的石器，這年被當作臺灣科學考古的開始。

二、史前遺址的發現：遺址的發現大致可分非計畫性與計畫性。非計畫性的主要是史前遺物裸露地表上發現的。地下史前遺物因雨水沖刷或人為翻動而呈露地表，提供可能有史前遺址的訊息；有的是工程開挖，在地層中發現遺址。此外，計畫性的發現主要是透過新科技，如透地雷達遙測技術，進行遺址的探測，不過探測範圍有限。最近有人在四輪軸飛行器上裝置熱感應器，以探測大範圍是否有史前遺址的可能性。

三、遺址發掘的進行：遺址發掘目的在了解過去人類生活的內容，包括有形的生活器物與無形的禮俗信仰。因此，要了解不同文化層的生活樣貌要進行有系統挖掘，進行不同深度文化層的挖掘，再將挖起的遺存器物重新在實驗室依序排列分析其意涵。

四、史前遺址年代的估測：遺址年代的估測可分絕對的與相對的。所謂絕對的，係指透過遺存直接測年，如透過灰坑木炭從事碳 14 的測年；相對性的測年係就某一遺址的遺存與其他有較清楚年代的遺

址比較而估測其年代。

五、史前遺址遺存的內容：史前的遺存與先民的生活息息相關，使用的器物，有石器、陶器、骨器、貝器、木器、鐵器。透過器物的形制、用途、製作技術，可觀人群間不同的生活方式，埋葬方式的差異，如仰身直肢、側身曲肢或俯身，說明人群間不同的靈魂觀；金屬器的遺存雖不多，但說明史前時代，臺灣的煉鐵技術值得注意。

六、史前遺址的命名：史前遺址係以發現地來命名，因其範圍不大，常為地方的小地名，如北部的大盆坑、十三行；中部的營埔、番子園；南部的大湖、蔦松；東部的靜浦。

七、史前文化的建構：考古學者透過遺址中遺存的研究分析，將遺存內容相近者加以歸類，提出不同的史前文化類別。臺灣的史前遺址，有學者估計近萬個；史前文化是以遺址的內容為基礎建構起來的，遺址的陸續發現對史前文化的歸類，不斷有修正的看法提出。考古學者也因見解不同而有不同的歸類，如中研院劉益昌教授透過挖掘與研究，提出舊石器的網形文化與新石器的訊塘埔文化。

八、史前文化與臺灣原住民族群或族社的關聯：就目前研究，植物園遺址的十三行文化可能與凱達格蘭族了阿社有關；中部的番子園文化可能與拍瀑拉族有關；南部的蔦松文化可能與西拉雅族有關；阿里山三千年來的史前文化可能與鄒族有關。✎